第20講：詩篇選讀之第69篇

系列：詩篇

講員：張得仁

1. 這是一篇個人的哀禱詩（哀傷的禱告詩）。詩69篇與22篇同列為受苦詩，這也是彌賽亞的一個詩篇。在經文中也暗示彌賽亞受苦的角色。詩69篇是在新約中引用最多的一篇。

2. 結構：一、69:1-13上求神拯救脫離危險；二、69:13下-28稱謝神的恩慈與拯救；三、69:29-36讚美與歌頌神。

3. 內文細析：

69:1-4詩人陷入一個極深的呼籲當中，使用求救的字眼，在一開始就採用這種氣氛來詮釋作者的處境。

69:2是一節很漂亮的對仗。

69:3：“等候”原文是“盼望”的意思。來表達詩人至終至始的一個期待。

69:4：“我沒有搶奪的，要叫我償還”，這是一句猶太人慣用的成語，用來指控敵人的蠻橫無禮的霸道行為。耶15:10都曾經用過這句成語。

69:5-6是一小段落，是表達和擔憂的意思。表達作者的真誠與熱切的態度到上帝面前，一方面坦誠自己的過犯與過失，另一方面向神表達自己內心很憂慮。

69:7：希伯來文中，“羞愧”是個很強烈的字眼，表達一個人失去了盼望亮光，沒有臉去見人。

69:8：連同胞都棄絕他。然而作者在面臨這樣的棄絕，仍然沒有忘卻將心歸向神。

69:9：“因我為你的殿心裡焦急，如同火燒”，原文的翻譯是我對你的聖殿所懷的熱忱，熱切與熱心，把我耗盡。“如同火燒”意思是把我耗盡。好像蠟燭一樣，為了一個目標，把所有的臘漬都燃盡了，耗盡了。表示一個人委身到了極致，犧牲到頂點，奉獻到最高點。但並沒有因此而得到人的稱讚，反而得到敵人的抨擊，別人的冷嘲熱諷。新約兩次應用到這節經文：約2:17與羅15:3。

69:10：“城門口”是以色列百姓買賣的公眾地方，也是群眾聚集最多的地方。敵人在大庭廣眾之下公開的取笑作者，把作者當成攻擊物件，毫不留情的對他議論紛紛。

69:12：“議論”是指責、控訴、侮辱、詆毀和鄙視的意思。“談論”就是“議論”，這個詞是相當負面的。新約中耶穌基督的行為和榜樣，也被宗教領袖看為是鬼怪，是撒旦的作為，這種控告令人心痛。耶穌愛世人，為世人釘十字架，然而人們卻吐唾沫，辱駡和否定耶穌。宗教領袖要釘死他，耶穌在整個過程中可以說是錐心之痛。

69:13上是整篇詩的一個轉折，加爾文在解釋這節經文的角度非常犀利，當他讀“但我在悅納”時，解經分析什麼是上帝悅納的時候？當他思考後發現，“悅納”的時候就是我向神禱告的時候。69:13：“悅納的時候”就是指“向你耶和華祈禱”。每一個向神禱告的時刻，都是神所悅納的時刻。加爾文說，如果按照這個角度看，儘管你我落在一個極愁苦與艱難的環境中，但是勝利依舊屬我們。只要我們把希望的光芒照耀在深處的黑暗裡，只要我們向神禱告，願意轉向神，那麼神悅納的時候就會臨到我們的生命中。